

產檢補助 加值

110年
7月1日
新制上路

安心懷孕 平安生產

NEW!

增加 **4** 次產檢服務

於第8、24、30、37週各新增1次

增加 **2** 次超音波檢查

於第8-16週及32週後各新增1次

增加妊娠糖尿病篩檢

於第24-28週

增加貧血檢驗

於第24-28週



衛生福利部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

衛生福利部
國民健康署

廣告

擴大產檢補助相關資訊

補助對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具有全民健保身分之孕婦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(其配偶戶籍地須為中華民國國籍)
補助內容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於第8、24、30、37週各增加1次產檢於8-16週及32週後各增加1次超音波檢查於24-28週增加妊娠糖尿病篩檢及貧血檢驗
孕婦產檢加值手冊取得方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10年7月1日起，由各產檢院所發予懷孕婦女
產檢時應攜帶文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健保卡孕婦健康手冊孕婦產檢加值手冊



衛生福利部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

衛生福利部
國民健康署

廣告